

中共新丰县人民政府党组文件

新府党组〔2025〕15号



中共新丰县人民政府党组关于彭玉苏等同志 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镇（街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县直（含市属）各单位：

根据县委任免意见，经县政府党组研究决定：

彭玉苏同志任县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，免去其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职务；

陈家悦同志任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；

免去罗恒山同志县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张媛同志县人才工作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；

黄绍可同志县审计局总审计师职务自然免除。

中共新丰县人民政府党组

2025年10月17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县委各部、委、办、局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人武部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，县各人民团体。

新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10月22日印发
